

七、獎勵經費依最近一次評鑑結果，以下列基準配分，並依學校總得分占各校合計總得分之比例核算經費：

項目	核配基準	得 分	說明
建物耐震能力改善(30%)	<p>(一)耐震能力評估改善進度：</p> <p>1. 學校建物全面完成詳評，並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填報及上傳資料。</p> <p>2. 學校建物全面完成初評，並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填報及上傳資料。</p> <p>3. 未完成全面初評。</p> <p>(二)建物耐震能力不足，建物拆除改建進度：</p> <p>1. 建物詳評後無需補強或全面完成補強，並至並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上傳相關資料。</p> <p>2. 詳評後需補強建物已編列預算進行補強工程，並至並至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上傳相關資料。</p> <p>3. 需補強建物未編列預算進行補強。</p>	<p>1 5 分</p> <p>1 5 分</p> <p>1 0 分</p> <p>0 分</p> <p>1 5 分</p> <p>1 0 分</p> <p>0 分</p>	<p>檢附資料：</p> <p>1. 校舍平面圖，並標註各棟名稱。</p> <p>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已將資料上傳完畢之書面截圖。</p> <p>3. 耐震評估說明表。(附件A)</p> <p>4. 預算編列證明(預算書)。</p> <p>5. 其他足資證明之佐證資料。</p>
辦學成效及特色(35%)	<p>(一)教學品質：</p> <p>1. 每班合格教師員額達成情形</p> <p>(1)80%以上</p>	8 分	<p>以前一年度12月31日為資料基準日檢附資料：</p> <p>合格教師及專任輔導教師比率表。(附件B)</p> <p>合格教師係指領有教師證。</p>

	<p>(2)60%以上未滿80%</p> <p>(3)未滿60%</p> <p>2. 合格專任教師比率</p> <p>(1)80%以上</p> <p>(2)50%以上未滿80%</p> <p>(3)未滿50%</p> <p>3. 合格專任輔導教師比率</p> <p>(1)100%以上</p> <p>(2)50%以上未滿100%</p> <p>(3)未滿50%</p>	<p>2</p> <p>分</p> <p>2</p> <p>分</p> <p>1</p> <p>分</p> <p>0</p> <p>分</p> <p>3</p> <p>分</p> <p>3</p> <p>分</p> <p>2</p> <p>分</p> <p>0</p> <p>分</p> <p>3</p> <p>分</p>	
--	--	---	--

		3 分	
		2 分	
	<p>(二)辦學成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獲優質學校 2. 獲教育111標竿學校 3. 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 4. 獲科學展覽獎項 5. 獲分區數理與資訊學科能力競賽獎項 6. 獲全市或全國以上體育競賽獎項 7. 獲全市或全國五項藝術競賽獎項 8. 各類科全國技藝競賽獲獎項 9. 前一年度畢業生參加技能檢定取得乙級證照達該校畢業生學生數百分之二十 10. 獲市級以上其他競賽獎項 	1 0 分	<p>每項2分，最高10分，請檢附最近1年得獎佐證資料</p>
	<p>(三)輔導作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別平等及體罰案件按時通報及適法處理與輔導作為 2. 落實自殺防治通報及輔導 3. 預防中輟生及復學輔導 4. 目睹家暴後續處遇情形(含召開會議評估、回傳系統)及家暴防制輔導 5. 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機制 <p>(四)學習品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落實減C計畫及後段班補救教學 2. 落實學習歷程檔案上傳及生涯適性輔導 <p>(五)多元探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動職涯試探 2. 推動產學合作及大學鏈接 	1 0 分	<p>每項2.5分，最高10分，請檢附佐證資料</p>
		4 分	
		2 分	

		2分	
		3分	
		2分	
		1分	
行政運作(10%)	(一)落實學校財務及校務資訊公開化與電腦化 1. 前一學年度預算、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決算及財務報表公告於學校資訊網站 2. 辦學理念、特色與前一學年度向學生收取費用之項目、用途及數額公告於學校資訊網站 3. 編列預算建置及維護校園網路與系統及資訊設備	3分 1分 1分 1分	
	(二)建立及落實學校財團法人及學校財務審查機制、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情形 1. 預算及決算如期報核並備查 2. 預算及決算如期報核補件後備查 3. 預算或決算逾期報核但仍備查 4. 預算及決算未依規定報核	3分 2分 1分	法人及學校每年按規定編列預算、決算報核並經教育局備查、按月編製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局

		0分	
	(三)健全學校人事制度，推動行政人員之訓練、考核、獎懲、管控措施及機制情形 1. 依規定如期辦理成效良好 2. 依規定如期辦理成效尚可 3. 未依規定如期辦理	2分 2分 1分	學校教職員工依規定遴聘、辦理待遇、退休、撫卹、保險與福利事項依規定辦理教職員工之給假（家庭照顧假、生理假、婚假、娩假、陪產假及育嬰留職停薪假），並由學校支應薪資或代課鐘點費、按月提繳退撫儲金
	(四)依學校衛生法第7條設置護理人員 1. 納入正式編制人員且足額 2. 設置足額護理員 3. 無設置足額護理員	2分 2分 1分	
配合本局政策推動績效(25%)	(一)培訓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 (二)配合本府私校轉型政策，例：活化餘裕空間、群科調整、長照樂齡 (三)完成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 (四)落實反毒有績效者：經本局評選為年度防治學生藥物濫用績優教育單位 (五)落實禁用一次性餐具政策 (六)落實學校午餐食安管理 (七)積極推動家長申請親子綁定帳	2分 5分	1. 其中本土語政策每小項2分，最高5分；餘每項5分，最高25分，請檢附最近1年佐證資料 2. 每年辦理評選1次，獲特優加3分，優等加2分，甲等加1分。 3. 為掌握全國學生就學情形，教育部要求各級學校依限上傳已分發名冊、已報到名冊、已就學名冊，並列入一般性考核項目。

號

(八)積極鼓勵認養犬貓

(九)依教育局規定期限上傳學生學籍資料至學生資源網

(十)課程計畫依限上傳並符合課綱規定

(十一)積極推動本土語政策：

1. 通過語言認證之授課老師授課節數達本土語授課總結束80%以上

2. 學生通過本土語語言認證人數較前一年度成長

3. 每年辦理全校性本土語活動至少2場

(十二)積極推動SH150計畫

(十三)承辦本局重要活動及其他

(十四)落實遠距線上教學演練

(十五)每日簽收公文

(十六)落實學生上下學安全管理(含國小防身警報器配戴)

(十七)配合轉型提供公共化或準公共教保服務